附件3

**新民镇2019年易地扶贫搬迁**

**建设项目自评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县财政下达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

奉节发改投〔2020〕1089号关于部分调整2019年易地扶贫搬迁县级统筹资金投资计划的通知文件下达2019年第二批易地扶贫搬迁资金3.6万元。(奉节财农（2021）35号)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1.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。

县财政于2021年拨付3.6万元易地搬迁资金。

2.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。

镇政府实施易地扶贫搬迁1户3人（3人X1.2万/人＝3.6万元。

镇财政拨付3.6万元易地搬迁资金到搬迁户帐户上。

3.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

项目资金做到了专款专用。由镇纪委、财政办监督指导使用情况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已按照预定方案完成了项目建设，解决了1户3人住房安全问题。